



湖北省河道管理范围内涉河建设项目开工登记表

填报单位(盖章):

填表日期: 2021年4月27日

项目名称		荆州港盐车港船舶码头环境提升工程	
项目地点		荆州港盐车港尾汊河同江口处	
涉河建设方案 许可单位及文号		鄂水许可(2021)823	
防洪补救措施 专项设计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是否修 改完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责 任 制	建设单位	荆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	
	法人代表	阮能建	联系电话 0716-4315881
	现场负责人	何良	联系电话 0716-4315883
	施工单位	湖北航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	
	项目法人	张文龙	联系电话 18627277045
	现场负责人	王枫	联系电话 13886567650
	监管单位	荆州市长江河道管理局分局	
	监管责任人	万福品	联系电话 17762868565
<p>施工组织设计主要情况及其它补充说明: (可以加页)</p> <p>该工程采用浮桥式结构形式, 在江上建设一座尺寸为55米x14.1米的钢制浮桥, 通过南北两跨钢制浮桥与江岸连接, 钢制浮桥分别为60米和24米, 宽均为4.5米。钢制浮桥之间的1#和2#墩台平面尺寸均为6米x6米, 墩台之间上部设桁架一座, 尺寸为4.8米x7米x5米; 1#墩台上上部设桁架一座, 其上有堰变通桁架设在墩台之间, 平面尺寸为10米x10米; 2#墩台上上部设人行踏步一座, 桁架台基础均采用直径为0.8米的孔灌注桩, 并有一处堰高压体穿小堤。</p>			
县级管理单位意见:  签字(盖章): 2021年5月6日		市级管理单位意见: 1、基础工程不能在汛期实施(5月1日-10月15日); 2、防洪补救措施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; 3、涉河工程部分经市局验收后方可投入运行。  签字(盖章): 2021年5月10日	